

证券代码：002478

证券简称：常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25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09 月 07 日 14:3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07 日的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,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07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（1）会议日期：2026 年 9 月 7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4:30
- （2）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（3）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曹坚先生
- （4）会议地点：公司行政楼 205 会议室（常州市延陵东路 558 号）
- （5）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于 2026 年 9 月 7 日

在行政楼 205 会议室（常州市延陵东路 558 号）采取现场书面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74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数量 422,820,44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7.2927%（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公司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，下同）。其中：

1、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数量 290,258,33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32.4656%；通过网络方式投票的股东 265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数量 132,562,11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4.8272%。

2、通过网络和现场参与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以及公司在任董高以外的股东）共 268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132,905,11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4.8655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，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此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》

该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 422,820,442 股。同意：422,650,04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97%；反对：154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65%；弃权：16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8%；该议案审议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：132,734,7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31.3927%；反对：154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65%；弃权：16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8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和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该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 422,820,442 股。同意：407,207,6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3075%；反对：15,605,9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6909%；弃权：6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该议案审议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：117,292,28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27.7404%；反对：15,605,9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6909%；弃权：6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（累积投票制）

3.01 选举曹坚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曹坚先生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 418,840,0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586%。曹坚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28,924,7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4916%。

3.02 选举韩巧林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韩巧林先生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 418,823,93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548%。韩巧林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28,908,6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4878%。

3.03 选举陈松林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陈松林先生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 420,754,91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115%。陈松林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30,839,5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9445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（累积投票制）

4.01 选举居荷凤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居荷凤女士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 421,033,1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773%。居荷凤女士获选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31,117,82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0103%。

4.02 选举唐震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唐震女士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 421,034,15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775%。唐震女士获选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31,118,82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0105%。

4.03 选举田开友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田开友先生获得有效累积表决票 421,044,4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800%。田开友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31,129,14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0130%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该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 422,820,442 股。同意：422,076,44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40%；反对：652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43%；弃权：9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16%；该议案审议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：132,161,1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31.2570%；反对：652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43%；弃权：91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16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会议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及盖章签字页；
- 2、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8 日